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383 公司简称:金地集团

2025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281,344,097.0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4,151,031,665.39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因本年度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董事会决议通过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地集团	60038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学文	张晓瑜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2007号金地中心32层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2007号金地中心32层
电话	0755-82039509	0755-82039509
电子信箱	ir@gemdale.com	ir@gemdale.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属于房地产行业,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运营、物业管理服务。其中,房地产开发运营包括销售型住宅、商业办公、产业园区和租赁住房的开发及运营管理、代建服务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年中国经济在更加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结构转型深化的背景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宏观政策更加注重协同发力,内需持续修复,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经济发展向新向优,为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创造了更加有利的宏观环境。

报告期内,年初市场延续2024年底以来的回稳基调,部分热点城市新房与二手房成交同比降幅收窄。二季度以来新房销售边际转弱,但二手房市场通过"以价换量"保持了一定活跃度,市场整体仍处于"止跌回稳"的关键进程中。2025年行业支持政策力度不断加大,3月政府工作报告强调"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6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更大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

房地产行业开发投资方面,2025年全国房屋新开工面积为5.88亿平方米,同比下降20.4%。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8.28万亿元,同比下降17.2%,延续调整态势。商品住宅销售方面,2025年全国新建商品住宅销售面积为7.33亿平方米,同比下降9.2%;全年累计销售金额为7.33万亿元,同比下降13.0%。销售市场延续分化格局,一线及强二线城市市场相对保持韧性。土地市场成交方面,2025年涉宅用地成交建面约6.5亿平方米,同比缩量11.0%,成交金额同比下降9.1%,地方政府更加注重供地节奏与质量,优质地块更多向核心区域集中,行业由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趋势更加明显。

整体来看,2025年房地产市场仍处在持续调整中,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释放了更加坚定的稳楼市政策信号。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房地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和居民财富的重要载体,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预计着力稳定市场的政策空间有望进一步打开,房地产市场将逐步恢复平稳,在中长期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

(三)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现金流为核心的经营策略,坚守财务安全底线,为稳健经营提供切实保障。在此基础上,公司聚焦主业,轻重并举,推动多元化业务协同均衡发展,构建可持续的发展新模式。

1.财务稳健,融资优化,为经营稳定提供切实保障

公司积极推动销售去化,精准管控现金回款与开支,同时通过多元路径挖潜增效,为公司现金流安全筑牢坚实屏障。报告期内,公司按时足额兑付公开市场到期债务,有息负债规模有序压降,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截至2025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约670亿元,其中98.6%为银行借款,债务融资加权平均成本为3.92%,相较2024年末下降13个BP。公司负债率指标保持稳定,资产负债率为64.25%,扣除合同负债后的资产负债率为61.56%,净负债率为65.21%。

2025年,公司实现签约金额300.2亿元。受公司近年销售规模下降影响,本年可结转面积较上年减少,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滑至358.58亿元,同时,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和信用损失准备,叠加房地产业务结算毛利率降至7.93%,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2.81亿元。

2.聚焦主业,稳中求进,抢抓市场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业,稳中求进,以产品力提升、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等方式,抢抓市场机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土地储备约2,472万平方米,权益土地储备约1,059万平方米,一、二线城市占比约79%。

产品力提升方面,公司结合好房子的政策导向,强化对市场和客户需求洞察的前瞻性认知,推动四代宅及健康装修的研发及落地工作,以产品力的提升促进销售去化的提速。太原华章项目融入三叶草户型设计、宽景落地窗通透布局及创新可变空间规划三大核心亮点,户型实得率位居太原同类竞品首位,取得较好的销售业绩。广州金地御湖颂项目融合了稀缺区位、生态景观与优质产品,以湖山人居为基底,以现代工艺演绎宋式建筑雅趣风骨,推动区域产品力迭代升级。凭借高品质设计与营造能力,公司斩获多项行业权威荣誉。第十一届CREDAWARD地建师设计大奖评选中,广州金地御湖颂、济南悦澜山、深圳金地环湾城、东莞金地青云境等项目,以居住社区营造、属地文化融合的创新设计理念,覆盖建筑、景观、室内三大专业维度,斩获金奖2项、银奖5项、优秀奖8项。

做优增量方面,公司把握市场结构性机遇,成功获取上海松江区及杭州临平区两宗地块,均为城市稀缺的低密墅类用地。其中,上海松江地块开发的萃屿原墅项目通过扎实而深入的用户调研,结合当前设计新规,打造与周边现有项目形成代际差异的低密住宅产品,实现首开热销。

盘活存量方面,公司主动调整资产结构,加大存量盘活力度。公司紧抓政策机遇,通过"土地置换、商改住、存量房收储、自持转可售"等多重路径,全年落地存量盘活项目22个。公司在武汉推动存量公寓收储并置换优质住宅用地,大成东项目通过户型、装修、景观等方面的改造提升,实现热销。此外,公司在杭州实现自持住宅的收储,在湛江完成存量商业用地到住宅用地的变更,在大连通过土地置换取优质住宅地块,在天津实现自持住宅项目转可售的获批。

3.轻重并举,多元协同,构建可持续的发展新模式

公司轻重并举,紧随市场需求探索发展新模式,在代建业务、持有型物业经营、物业服务等领域协同发展,稳步提升其收入和利润贡献,构建可持续的发展新模式。

代建业务方面,公司完善管控体系,强化体系赋能,在合作模式和服务内容上主动适配市场变化,实现了代建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合计新增签约服务面积1,531万平方米,同比增长59%,其中,住宅类代建业务规模稳增,商办、产业园、安置房及公寓等多元业务齐头并进;委托方优质多元,涵盖国央企、城投平台、优质民企等多元主体,有效夯实业务发展韧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代建业务已布局全国超70座城市,累积签约管理面积5,362万平方米。公司在代建业务履约端,以产品力、服务力、经营力为核心,构建"代建三力"支撑体系,深耕价值代建,委托方满意度和老业主复购成功率保持在较高水平。2025年发布《委托方服务白皮书》2.0版本,升级代建行业服务标准。报告期内,代建行业影响力和口碑获得多方认可,荣获"2025中国代建企业品牌价值TOP3""2025中国房地产代建运营优秀企业TOP3""2025年度影响力代建管理企业TOP3"等31个行业内奖项。

持有型物业经营方面,公司坚持稳健经营、提质增效,各业态在市场承压背景下展现出较强的经营韧性。商业物业方面,公司持续深化精益运营,核心指标平稳向好。上海九亭金地广场、西安金地广场、武汉金地广场等成熟期项目出租率达95%,同口径客流同比增长5%,会员复购人数同比增长12%,聚客能力与消费粘性持续增强。写字楼物业方面,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全力推进租赁攻坚。全年新租及续租面积合计近22万平方米,整体出租率较2024年末逆势提升。深圳威新中心出租率突破90%并引入多家优质租户,涵盖科技、软件、金融保险等领域。北京金地中心凭借在可持续运营领域的卓越实践,以91分的高分再次荣获LEED铂金级认证。威新产业方面,依托公司专业的招商运营能力,2025年新签约面积突破32万平方米。上海闵行科创园、苏州吴中智造园、成都武侯科创园等成熟期项目出租率超过90%,在下行市场中仍保持高位。同时,威新产业轻资产业务稳步拓展,年内签约招商代理及咨询服务类项目26个,新增轻资产管理输出面积约97万平方米。凭借在品牌传播矩阵、绿色低碳实践与全周期服务口碑的亮眼表现,金地威新产业荣获"2025全国产城运营商品牌力TOP4"。公司长租公寓继续保持高质量运营,金地草莓社区上海南大旗舰店作为上海市宝山区"十四五"人才安居战略的重要实践项目,2025年顺利开业,出租率实现快速爬坡,收获良好市场口碑。

物业服务方面,金地智慧服务坚持"品牌成就价值、管理创造效益",持续夯实业务基本盘,营收保持增长,经营质量稳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金地智慧服务在管面积约2.68亿平方米,住宅业务保持稳健增长,商服业务和城市服务业务延续较快增长态势。与此同时,战略客户结构持续优化,涵盖新能源、金融科技、医疗健康、智能终端、汽车制造等多个领域。增值业务、保险服务、空间科技、团餐服务、体育产业等多元业态稳步发展,"物业+"业务深化融合,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金地智慧服务连续十七年荣获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并获评"2025中国物业企业综合实力TOP6"等多项行业荣誉。

4.降本增效,精益管理,推动组织效能与经营效益提升

为适配新的发展需要,公司围绕降本增效目标,深化管控举措,向精益管理要效益。

费用管控方面,强化费用全流程、多维度精细管理,实现费用显著压降。其中,营销费用严格执行费率与预算管理,动态优化管控策略,完善激励机制,强化业绩导向,提升费效水平与经营主动性。管理费用方面,严控支出,提升人均效能,强化人效考核,健全绩效与薪酬联动机制。

信息化建设方面,公司以降本增效、赋能业务为核心,持续深化信息系统与业务融合,在基础架构、数据治理、数字管理、业财一体化等领域全面落地。通过优化混合云与中台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降低运维成本;构建全域数据治理体系,统一核心主数据管理,强化数据驱动决策;推进营销全流程精细化管控,优化资源配置与渠道费效;深化业财一体化融合,实现流程整合与凭证自动化,提高财务数据质量与业务运行效率。

2025年以来,公司在综合实力、公司治理、品牌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广泛认同和赞誉:入选由北京中指信息技术研究院、中国房地产TOP10研究组评选的"2025沪深上市房地产公司综合实力TOP10""2025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治理TOP10";入选由中国企业评价协会、清华大学房地产研究所、北京中指信息技术研究院评选的"2025中国房地产公司品牌价值TOP30""2025中国房地产项目品牌价值TOP10";入选《财富》中国500强排行榜第241名。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33,204,703,749.50	293,906,275,277.89	-20.65	373,846,800,00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647,314,149.38	59,039,922,204.51	-22.68	65,059,674,812.89
营业收入	35,858,141,679.26	75,343,746,673.02	-52.41	98,125,335,583.60
利润总额	-14,525,361,586.95	-7,004,751,049.06	不适用	6,069,475,553.6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5,622,285,173.04	72,188,603,460.64	-50.65	97,998,257,18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81,344,097.03	-6,115,084,228.32	不适用	888,123,64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06,909,693.49	-4,386,955,557.42	不适用	-1,099,026,80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7,548.13	13,619,761,151.52	-99.88	2,192,504,20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7	-9.86	减少15.51个百分点	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4	-1.35	不适用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4	-1.35	不适用	0.20

(二)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966,495,311.27	9,711,781,198.63	8,316,190,290.18	11,863,674,87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7,806,845.89	-3,043,682,142.48	-784,383,224.91	-8,795,471,88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3,440,613.46	-2,906,622,882.15	-596,127,817.11	-8,160,718,38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764,794.59	-189,860,602.08	-210,368,287.91	1,484,071,232.7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四、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0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30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	0	979,419,165	21.69	0	无	0	其他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351,777,629	7.79	0	无	0	国有法人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	0	197,681,270	4.38	0	无	0	其他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0	169,889,373	3.76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222,537	61,197,850	1.36	0	无	0	其他	
胡玉兰	34,883,500	34,883,500	0.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81,329	26,847,385	0.59	0	无	0	其他	
陈世辉	26,292,600	26,292,6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42组合	25,201,000	25,201,000	0.56	0	无	0	其他	
深圳证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证金私客尊享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559,345	24,559,345	0.5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与"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同属于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账户。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亿元)	利率(%)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1金地03	175945	2026-04-07	0.005	3.91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1金地04	175946	2026-04-07	5	4.30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1金地01	2025年3月3日付息3.92607万元
21金地03	2025年4月7日付息1.96282万元
21金地04	2025年4月7日付息2,150万元
20金地01	2025年10月13日付息234.5984万元,兑付本金5,939.2万元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4.25	64.79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2,306,909,693.49	-4,386,955,557.42	不适用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8	-0.02	不适用
利息保障倍数	-4.05	-1.08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

二、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董事长:徐家俊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2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4月2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家俊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十一人,实际出席董事十一人,代表有效票数十一票,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拟定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四、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六、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董事会以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董事会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家俊、李荣辉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以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完成情况,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予以确认,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本议案关联董事徐家俊、李荣辉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李荣辉回避表决。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变化符合业绩联动要求,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第一、二、三、六、七、八项议案将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5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鉴于房地产开发多采用项目公司模式,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通常不足以覆盖项目开发所需资金,需要项目公司股东提供短期的股东借款支持项目开发建设。

为了满足项目公司资金需求,加快项目开发效率,提高股东回报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授权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继续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一定金额内决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安排。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及财务资助事项的主要内容

被资助对象为公司的合营联营项目公司,资助情形为公司对合营联营项目公司提供资金等形成的财务资助,具体包含以下情况:

(一)被资助对象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对象范围,且不是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被资助对象从事单一主营业务且为房地产开发业务,且资助资金仅用于主营业务,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可以超过70%。

(三)单笔财务资助额度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即人民币45.65亿元。

(四)拟新增财务资助总额度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50%,即人民币228.24亿元,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公司可根据自身业务需要,在股东会授权的财务资助额度范围内与被资助公司及合作方股东等协商并确定财务资助事宜,签署相关协议,约定财务资助的条件、金额及违约责任等内容。

本授权时效自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止。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授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有助于满足项目公司资金需求,加快项目开发效率,提高股东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资助资金仅用于项目公司开发建设,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6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下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2025年下半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03,149万元,其中:计提信用损失准备合计450,579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计249,821万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749万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1. 信用损失准备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信用风险损失,其他的应收款项则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款项分为低风险组合、正常风险组合。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债务人类别等。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公司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会计政策,下半年度共计提信用损失准备合计450,579万元。

2. 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下半年度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49,821万元。

3. 商誉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结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下半年度共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749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共计703,149万元,减少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1,021万元。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4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者联营公司(以下简称"合联营公司")

● 授权金额:自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止,公司预计对子公司净增加担保授权额度250亿元,对合联营公司净增加担保授权额度100亿元。本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截至2025年末,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183.33亿元,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30.42亿元,对合联营公司的担保余额为52.91亿元。为满足公司经营需求,2026年4月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同意对子公司净增加担保授权额度250亿元,对合联营公司净增加担保授权额度100亿元;根据被担保人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分类,对各类被担保人的担保额度具体授权如下:

单位:亿元

被担保人	2025年末担保余额	2025年担保余额变动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	69.05	13.52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	61.36	-7.23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合联营公司	41.87	18.52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合联营公司	11.05	-21.89
合计	183.33	2.92

本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授权的主要内容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一定金额范围内就下述事项作出批准(包括但不限于批准与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协议及文件):

(一)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下同)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信贷业务以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在授权有效期内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

其中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0亿元。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不属于对外担保,无需进行公告。

(二)为合联营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向合联营公司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且被担保人不是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的关联人,在授权有效期内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具体情况预计如附表。

被担保人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点	主营业务范围	2025年底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底资产负债率	预计2026年新增担保金额(亿元)
湛江市金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	20,000	广东省湛江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施工等	总资产84,224 总负债78,163 净资产6,061	92.8%	5.0
杭州金丰和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	30,000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管理、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总资产94,097 总负债36,193 净资产57,904	38.5%	5.0
其他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联合营公司	-	-	-	-	-	-	55.0
其他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联合营公司	-	-	-	-	-	-	35.0
合计							100.0

公司为以上合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可以在合联营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1.获调剂方的单笔调剂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2.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股东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3.在调剂发生时,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

公司原则上按持股比例对合联营公司提供担保,若有特殊情况需超过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将要求被担保合联营公司的其他股东向本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三)以上担保将严格执行监管规则对于担保对象和额度的要求,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本授权时效自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止。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6年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是依据相关监管法规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而定,有助于满足公司业务需求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公司提供担保的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合规,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对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183.33亿元,其中对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130.42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16%、28.57%;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3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281,344,097.0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4,151,031,665.39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5年度,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88,937,296.37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81,344,097.03	-6,115,084,228.32	888,123,647.4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4,151,031,665.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8,937,296.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169,434,892.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8,937,296.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不适用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说明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债务及增加项目储备等资金用途。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现状、发展需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0383 证券简称:金地集团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383
公司简称	金地集团、公司
公司名称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报告披露了金地集团及其纳入合并范围的下属分、子公司履行经济、社会、环境方面的责任信息,相关典型案例来自公司所属分、子公司。
时间范围	本报告的报告期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为增强报告可比性及前瞻性,部分内容将追溯至以前年度或引用截至报告发布日的最新公开披露信息。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指引"); ●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 ●《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 6.0); ●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GB/T36001-2015)。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

√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

√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每年度向董事会进行专项汇报并提交董事会进行专项审议。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

√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董事会是ESG最高决策机构,公司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战略规划和日常经营管理中,并将相关工作指标嵌入到公司绩效考核体系中。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合规经营与风险管理 环境合规管理 应对气候变化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反不正当竞争	组织与参与会议 落实政府管理要求 加强企业合规管理及经营 加强环保建设 加强信息披露
投资者及股东	公司治理 合规经营与风险管理 ESG管理	加强信息披露 召开股东会 举办业绩说明会 组织投资者交流会 开展现场调研 发布媒体新闻
客户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绿色建筑与运营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加强质量风险持续监管 优化客户服务体系 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
员工	员工雇佣 员工权益与关怀 员工发展与培训 职业健康与安全	完善薪酬制度 丰富福利体系 开展多元化培训 畅通晋升渠道 强化职业健康与安全保障 倾听员工诉求 举办员工活动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供应链安全 尽职调查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环境合规管理	完善供应链备份与风险管理机制 关注供应链ESG表现 赋能供应链发展 强化廉洁采购
行业协会	创新驱动 绿色建筑与运营 应对气候变化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助力行业发展 参与行业交流 加强创新研发管理
社会组织及媒体	社会贡献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水资源利用 污染物排放 废弃物处理	发起社会捐赠 举办志愿者活动 推进无障碍社区建设 发起环保公益活动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2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3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4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5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6	绿色建筑与运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7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8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9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10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1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2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3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4	员工雇佣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5	员工权益与关怀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6	员工培训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7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8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9	公司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0	合规经营与风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1	ESG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2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所设置的21项议题中,公司暂不涉及"科技伦理"1项议题,"平等对待中小企业""乡村振兴""反不正当竞争""尽职调查""利益相关方沟通"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高重要性,已在报告中对评估流程及评估结果进行解释说明。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26-005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独立董事张美华女士任职已满六年,已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鉴于上述情况,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俞春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俞春萍女士简历见附件),并同意俞春萍女士经股东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俞春萍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资料进行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本次董事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人数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占公司董事人数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7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春萍,女,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俞春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俞春萍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2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1)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海宁市袁花镇谈桥8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提案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会仅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4、本次大会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上午9:30-11:00,下午14:00-16: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见附件三)。传真或信函在2026年4月16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进行确认。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浙江省海宁市袁花镇谈桥8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 红 周 欢

联系电话:86-573-87813679,86-573-87812298

联系传真:86-573-87816199

邮箱地址:meida@meida.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袁花镇谈桥81号(海宁东西大道60km处)

邮政编码:314416

5、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规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677,投票简称:美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2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会议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1、上述表决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等选项下的打"√"选择。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委托书可自行打印,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号码:

被委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 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6年4月16日下午16:00之前以邮寄、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个人股东签署:

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26-004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3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培飞先生主持,公司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加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俞春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俞春萍女士经股东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俞春萍女士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俞春萍个人简历及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6)。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7日